

歙科商经〔2023〕18号

关于开展2022年度歙县科普统计工作的通知

县直各有关单位：

根据省科技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安徽省科普统计工作的通知》（皖科才秘〔2023〕127号）和市科技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黄山市科普统计工作的通知》（黄科〔2023〕8号）文件精神，现将我县开展2022年度科普统计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1.请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按照《2022年度安徽省科普统计调查方案》（附件1）要求认真组织填报，并安排专人负责，确保统计工作顺利完成。

2.2022年度科普统计工作实行数据在线填报，各填报单位账号密码见（附件3）可以在中国科技情报网科普统计信息管理系统（<http://kptj.istic.ac.cn>）登录填报、审核、提交数据，系统内有培训教材可作参考。请各单位负责填报的人员仔细审核和修改系统中单位基本信息。

3.2022年度科普统计中“科学教育”专项统计，有关信息需县教育局组织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相关单位（含小学、初中、高中等）填报汇总。

4.请各有关单位于5月24日（星期三）前完成科普统计数据在线提交，并填写《2022年度科普统计调查表》（附件2），一

式两份加盖公章报送纸质版至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高新技术
与创新发股 126 办公室。

联系人:许有国;电话:6513293。

附件 1-4.doc

歙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度安徽省科普统计调查方案

一、科普统计的内容和任务

科普统计是国家科技统计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开展全国科普统计调查，可以使政府管理部门及时掌握国家科普资源概况，更好地监测国家科普工作质量，为政府制定科普政策提供依据。科普统计的内容包括：科普人员、科普场地、科普经费、科普传媒、科普活动以及科学教育 6 个方面。

二、科普统计的范围

本次统计的范围包括省直有关单位，市、县（区）级党委和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及其直属单位、社会团体等机构和组织。

统计填报单位主要包括：

1.省直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民委、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水利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应急厅、省国资委、省市场监管局、省广电局、省体育局、省林业局、省粮食和储备局、省药监局、省社科院、省农科院、省地矿局、省气象局、省地震局、省邮政管理局、团省委、省总工会、省妇联、省科协等。

2.市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广电局、市体育局、市林业局、市粮食和储备局、市药监局、市气象局、市地震局、市共青团、市工会、市妇联、市科协组织等。

3.县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展改革委、县教育局、县科技局、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卫生健康委、县应急局、县国资委、县市场监管局、县广电局、县体育局、县林业局、县粮食和储备局、县药监局、县地震局、县气象局、县共青团、县工会、县妇联、县科协等。

三、科普统计的组织

1.安徽省科普统计由省科技厅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组织实施，省科技情报所具体负责。

2.各市、县（区）科技行政主管部门牵头组织本行政区域内各单位的科普统计。

四、科普统计的工作方式

安徽科普统计按省、市、县（区）分级实施，采取条块结合的方式。

1.省科技厅负责本省科普统计。包括：向本省同级有关部门、所属各市科技局布置科普统计任务，对统计人员在线填报指导，审核数据；将本省已填报的数据汇总后盖章的纸质调查表报送科技部。

2.省直有关部门负责本单位及其直属部门的科普统计。包括：向直属机构布置科普统计任务，对统计人员进行指导，审核数据；将本部门已填报的数据汇总后盖章的纸质调查表报送省科技厅。

3.市科技局负责本市科普统计。包括：向本市同级有关部门、所属县科技局布置科普统计任务，对统计人员进行指导，审核数据；将本市已填报的数据汇总后盖章的纸质调查表报送省科技厅。

4.县科技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县科普统计。包括：向本县同级有关部门布置科普统计任务，对统计人员进行指导，审核数据；将本县已填报的数据汇总后盖章的纸质调查表报送市科技局。

五、在线填报系统

2022 年度全国科普统计工作实行数据在线填报，各填报单位可以在科普统计信息管理系统（<http://kptj.istic.ac.cn>）登录填报、审核、提交数据。科普统计培训 PPT 及培训教材可在科普统计信息管理系统下载。

六、填报时间

2023 年 6 月 10 日前，各市、各部门完成在线填报及数据的审核、汇总与提交。

七、数据的修正和反馈

全省科普统计数据填报完成后，省科技厅将对填报数据进行审

核，就上报数据质量进行评估。对数据质量存在问题的，将要求进行核实和修正。

八、注意事项

1.凡在“科普场地”报表中填写“科普场馆”数据的单位，需确保该场馆的数据单独填报，即该“科普场馆”如果有涉及科普人员、科普场地、科普经费、科普传媒、科普活动、科学教育的数据，均应当单独填报，不与其他数据汇总后填报。

举例：以某市科协为例，原来只需填报一份该科协及其直属事业单位的报表，但是该协会下属有一个科技馆，则应在单位账户下级单位新增一个“某市科技馆”账户，该市科协填报本级数据时应当不包含科技馆的统计数据，科技馆填报本馆统计数据，两份数据不应存在重合。

2.各单位在填报数据时应当注意“时期数据”和“时点数据”的差别，“时点数据”指的是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该指标的总量数据；“时期数据”指的是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内本单位该指标增量数据。

3.各单位在登录科普统计信息管理系统后，应当第一时间修改账号密码，防止单位账号信息泄露或被他人错填、误填。

4.各单位的登录账号和初始密码信息请见《科普统计在线填报系统的简单使用说明》。

附件 2

2022 年度科普统计调查表

2022 年度科普统计调查联络员回执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制定

国家统计局批准

本报表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九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统计调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的资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提供、泄露，不得用于统计以外的目的。

填报说明

（一）调查目的

为了掌握国家科普资源基本状况，了解国家科普工作运行质量；切实履行科技部门的职责，建立有序的工作制度，特制定本调查制度。

（二）调查对象和统计范围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企事业单位等机构和组织。

（三）调查内容

本调查制度主要调查上述对象的科普人员、科普场地、科普经费、科普传媒、科普活动、科学教育六个方面。

（四）调查频率和时间

本调查制度为年报。报告期为1月1日—12月31日。

（五）调查方法

本调查制度采用全面调查方法。

（六）组织实施

由科技部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组织实施。科技部负责制定统计方案，提出工作要求，指导和协调中央、国务院有关部门和省科技行政管理部門的统计工作。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负责具体统计实施工作。

（七）填报和报送要求

填报单位需严格按照报表所规定的指标含义、指标解释进行

填报。

本调查制度实行统一的统计分类标准编码,各有关部门必须严格执行。

(八) 质量控制

本调查制度针对统计业务流程的各环节进行质量管理和控制。

(九) 统计资料公布及数据共享

本调查制度综合统计数据每年 12 月向社会公布。

(十) 统计信息共享的内容、方式、时限、渠道、责任单位和责任人

本调查制度综合统计数据可与其他政府部门及本系统内共享使用,按照协定方式共享,在最终审定数据 10 个工作日后可以共享,共享责任单位为科技部人才与科普司,共享责任人为人才与科普司工作负责人。

(十一) 使用名录库情况

与国家统计局建立衔接联动机制,本制度使用国家基本单位名录库补充完善调查单位基本信息,加强名录库信息互惠共享。

报 表 目 录

序号	表名	指标个数
表 1	科普人员	14
表 2	科普场地	32
表 3	科普经费	13
表 4	科普传媒	26
表 5	科普活动	35
表 6	科学教育	19
合计		139

科技管理部门（01）、工业和信息化部（19）、民族事务部门（21）、公安部门（20）、民政部门（26）、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27）、自然资源部门（含林业和草原系统（11））（04）、生态环境部门（09）、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34）、交通运输部门（含民用航空系统、铁路系统、邮政系统）（33）、水利部门（35）、农业农村部门（05）、文化和旅游部门（06）（旅游部门（12）合并到文化部门（06））、卫生健康部门（07）（计生部门（08）合并到卫生部门（07））、应急管理部门（含地震系统（14）、矿山安全监察系统）（22）、中国人民银行（36）、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32）、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含药品监督管理局（29）、知识产权系统（37））（24）、广电部门（10）、体育部门（28）、中科院所属部门（13）、社科院所属部门（31）、气象部门（15）、国防科技工业部门（39）、共青团组织（16）、工会组织（18）、妇联组织（17）、科协组织（02）、其他部门（30）

2.国民经济行业分类门类代码（GB/4754-2017）： A 农、林、牧、渔业； B 采矿业； C 制造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E 建筑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H 住宿和餐饮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J 金融业； K 房地产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P 教育；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S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T 国际组织

3.为减轻基层填报负担，将基本单位名录库信息维护到联网直报系统中，已获取的调查单位名录信息加载到调查系统中，企业无需重复填报，如有变更可更新相关信息。

(二) 科普人员

表 号： KP-001

制定机关： 科学技术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国统制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机构
代码号□□□□□□□□□—□

批准文号： [2022] 11
号

单位详细名称： 20 年

有效期至： 2025 年 1 月

指标名称	代码	计量单位	数量
甲	乙	丙	1
一、科普专职人员	人	KR100	
其中：中级职称及以上或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人	KR110	
女性	人	KR120	
农村科普人员	人	KR130	
管理人员	人	KR140	
科普创作（研发）人员	人	KR150	
科普讲解（辅导）人员	人	KR160	
二、科普兼职人员	人	KR200	

其中：中级职称及以上或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人	KR210
女性	人	KR220
农村科普人员	人	KR230
科普讲解（辅导）人员	人	KR240
当年实际投入工作量	人 天	KR250
三、注册科普（技）志愿者	人	KR300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主要平衡关系

$KR110 \leq KR100$, $KR120 \leq KR100$, $KR130 \leq KR100$, $KR140 \leq KR100$, $KR150 \leq KR100$, $KR160 \leq KR100$ 。

$KR210 \leq KR200$, $KR220 \leq KR200$, $KR230 \leq KR200$, $KR240 \leq KR200$ 。

(三) 科普场地

表 号：KP-002

制定机关：科学技术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2〕

组织机构代码号□□□□□□□□—□

11号

单位详细名称：

20 年有效期至：2025 年 1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数量
甲	乙	丙	1
一、科普场馆	—	—	—
1.科技馆	个	KC110	
建筑面积	平方米	KC111	
展厅面积	平方米	KC112	
当年参观人次	人次	KC113	
常设展品	件套	KC114	
门票收入	万元	KC116	
2.科学技术类博物馆	个	KC120	
建筑面积	平方米	KC121	
展厅面积	平方米	KC122	
当年参观人次	人次	KC123	
常设展品	件套	KC124	

门票收入	万元	KC126	
3.青少年科技馆站	个	KC130	
建筑面积	平方米	KC131	
展厅面积	平方米	KC132	
当年参观人次	人次	KC133	
常设展品	件套	KC134	
二、非场馆类科普场地	—	—	—
1.个数	个	KC210	
2.科普展厅面积	平方米	KC220	
3.当年参观人次	人次	KC230	
三、公共场所科普宣传设施	—	—	—
1.城市社区科普（技）活动场所	个	KC310	
当年服务人次	人次	KC311	
2.农村科普（技）活动场所	个	KC320	
当年服务人次	人次	KC321	
3.流动科普宣传设施	—	—	—
科普宣传专用车	辆	KC330	
当年服务人次	人次	KC331	
流动科技馆站	个	KC332	
当年服务人次	人次	KC333	
4.科普宣传专栏	个	KC340	
当年内容更新次数	次	KC341	

(四) 科普经费

表 号: KP-003

制定机关: 科学技术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
织机构代码号□□□□□□□□□□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2]11
号

单位详细名
称:

20 年

有效期至: 2025 年 1 月

指标名称	代码	计量单位	金额
甲	乙	丙	1
一、当年科普经费筹集额	万元	KJ100	
1.政府拨款	万元	KJ110	
其中: 科普专项经费	万元	KJ111	
2.捐赠	万元	KJ120	
3.自筹资金	万元	KJ130	
二、当年科普经费使用额	万元	KJ200	
1.行政支出	万元	KJ210	

2.科普活动支出	万元	KJ220	
其中：科技活动周经费支出	万元	KJ221	
3.科普场馆基建支出	万元	KJ230	
其中：政府拨款支出	万元	KJ231	
4.科普展品、设施支出	万元	KJ233	
5.其他支出	万元	KJ240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

1. 主要平衡关系：

$$KJ100=KJ110+KJ120+KJ130;$$

$$KJ200=KJ210+KJ220+KJ230+KJ233+KJ240;$$

$$KJ110\geq KJ111; KJ220\geq KJ221; KJ230\geq KJ231$$

2. 经费部分，所有单位均为万元。

(五) 科普传媒

表 号：KP-004

制定机关：科学技术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

国统制〔2022〕

机构代码号□□□□□□□□□—□

批准文号：

11号

单位详细名称：

20 年

有效期至：2025年1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数量
甲	乙	丙	1
一、科普图书	—	—	—
1.当年出版种数	种	KM110	
2.当年出版总册数	册	KM120	
二、科普期刊	—	—	—
1.当年出版种数	种	KM210	
2.当年出版总册数	册	KM220	
三、科技类报纸当年发行总份数	份	KM400	
四、科普电影			
1. 当年放映片源数量	部	KM040	
其中：国产数量	部	KM0401	
进口数量	部	KM0402	

2. 当年观众数量	人次	KM041
五、电视台当年播出科普（技）节目 时长	小时	KM500
六、电台当年播出科普（技）节目时 长	小时	KM600
七、科普网站		
1.建设数量	个	KM700
2.当年访问数量	次	KM710
3.当年发文数量	篇	KM720
八、当年发放科普读物和资料	份	KM800
九、科普类微博		
1.建设数量	个	KM010
2.当年发文数量	篇	KM011
3.当年阅读数量	次	KM012
4.粉丝数量	个	KM013
十、科普类微信公众号		
1.建设数量	个	KM020
2.当年发文数量	篇	KM021
3.当年阅读数量	次	KM022
4.关注数量	个	KM023
十一、网络科普视频		
1.当年发布数量	个	KM030

2.当年发布时长

小时

KM031

3.当年播放数量

次

KM032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主要平衡关系： $KM040=KM0401+KM0402$

2.科普传媒是指各填报单位产出的科普作品，而不是填报单位订阅的资料。

3.科普图书需要取得 ISBN 编号，科普期刊和科技类报纸需要取得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科普电影需要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

4.KM500 和 KM600 由广播电视部门和宣传部门填报。

(六) 科普活动

表 号： KP-005

制定机关： 科学技术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2〕

机构代码号□□□□□□□□—□

11 号

单位详细名称：

20 年 有效期至： 2025 年 1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数量
甲	乙	丙	1
一、科普（技）讲座	—	—	—
1.当年线下举办次数	次	KH110	
当年线下参加人次	人次	KH120	
2.当年线上举办次数	次	KH130	
当年线上参加人次	人次	KH140	
二、科普（技）展览	—	—	—
1.当年专题展览线下举办次数	次	KH210	
当年线下参加人次	人次	KH220	
2.当年专题展览线上举办次数	次	KH230	
当年线上参加人次	人次	KH240	
三、科普（技）竞赛	—	—	—

1.当年线下举办次数	次	KH310	
当年线下参加人次	人次	KH320	
2.当年线上举办次数	次	KH330	
当年线上参加人次	人次	KH340	
四、科普国际交流	—	—	—
1.当年线下举办次数	次	KH410	
当年线下参加人次	人次	KH420	
2.当年线上举办次数	次	KH430	
当年线上参加人次	人次	KH440	
五、青少年科普	—	—	—
1.青少年科技兴趣小组	—	—	—
当年成立个数	个	KH511	
当年参加人次	人次	KH512	
2.科技夏（冬）令营	—	—	—
当年举办次数	次	KH521	
当年参加人次	人次	KH522	
3.青少年主题科普活动	—	—	
当年举办次数	次	KH531	
当年参加人次	人次	KH532	
六、老年人科普			
1.当年科普主题活动举办次数	次	KH010	
2.当年参加人次	人次	KH020	

(七) 科学教育

表 号： KP-006

制定机关： 科学技术部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组织机构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2〕
11号

单位详细名称： 20 年 有效期至： 2025 年 1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数量
甲	乙	丙	1
一、师资队伍	—	—	—
1.义务教育	—	—	—
本校全职科学教师数量	人	KX111	
本校兼职科学教师数量	人	KX112	
当年科学教育外聘专家数量	人	KX113	
2.高中阶段教育	—	—	—
本校全职科学教育教师数量	人	KX121	
本校兼职科学教育教师数量	人	KX122	
当年科学教育外聘专家数量	人	KX123	
3.高等教育	—	—	—

本校全职科学教育教师数量	人	KX131	
本校兼职科学教育教师数量	人	KX132	
当年科学教育外聘专家数量	人	KX133	
二、教学情况	—	—	—
1.义务教育阶段科学教育	—	—	—
当年课程课时	节	KX211	
其中：当年校外课时	节	KX2111	
当年学生数量	人	KX212	
2.高中阶段科学教育	—	—	—
当年课程课时	节	KX221	
其中：当年校外课时	节	KX2211	
当年学生数量	人	KX222	
3.高等科学教育人才培养	—	—	—
当年专科专业学生数量	人	KX233	
当年本科专业学生数量	人	KX231	
当年研究生专业学生数量	人	KX232	
三、中小学科普（技）活动场所	—	—	—
1.场所数量	个	KX310	
2.当年服务学生数量	人	KX320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主要平衡关系： $KX211 \geq KX2111$ ； $KX221 \geq KX2211$

附件 3

单位账号及密码

序号	单位账号	密码
1	歙县县委宣传部	kptj@2023_Es
2	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	歙县教育局	
4	歙县公安局	
5	歙县民政局	
6	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	歙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8	黄山市歙县生态环境分局	
9	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	歙县交通运输局	
11	歙县农业农村局	
12	歙县水利局	
13	歙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14	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5	歙县应急管理局	
16	歙县财政局	
17	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8	歙县林业局	

19	歙县气象局	
20	共青团歙县委员会	
21	歙县总工会	
22	歙县妇女联合会	
23	歙县科学技术协会	

科普统计在线填报系统的简单使用说明

一、科普统计在线填报地址

<http://kptj.istic.ac.cn>

二、系统账号

系统登录账号、密码与去年一致。本单位账号或者密码遗忘可联系上级管理部门重置密码。重置或者新建下级单位账号的默认初始密码省级为 kptj!2023_Es，市级/区县级为 kptj@2023_Es。如有问题，请在科普工作管理群中联系工作人员。

三、提示

1.虽然系统里已有部分单位的账号信息和一些基本信息，但各单位的基本信息可能和当前的状态不一致，也请各单位负责填报的人员仔细审核和修改基本信息。

2.当下级用户填报完毕，上级用户一定注意对数据进行审核。审核方法与往年基本相同。

3.“科学教育”专项中，各单位首次登录后须对单位属性“是否教育机构或部门”进行选择，“科学教育”填报页只有在该单位是教育机构或部门时才会显示需要填报，其他单位仅需在本页内“排查下级单位重复数据”。

4.由于数据存续等原因，已设立的账号无法被删除，如果遇

到下属单位发生单位归口管理部门变更、取消等情况的，可在系统内点击取消关联或者重新关联完成变更（新建单位账户时请在系统内检索是否已有该单位）